

陕西省天然林保护工程管理中心（陕西省林
业基金管理中心）
2021年度单位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 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单位决算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贯彻执行国家天然林保护工程管理政策和法规，拟定年度建设计划；负责全省天然林保护督促检查及工程管理方面的支持保障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和本省林业基金，林业贴息贷款和财政贴息资金政策规定，开展全省林业基金征收、林业贴息贷款项目的审查、立项和监督检查；承担全省林业工程资金稽查和局直属单位内部审计的支持保障工作。

（二）内设机构

本单位内设8个科室，分别为综合科、财务科、工程管理科、培育与管护科、政策保障科、执法科、审计科、核查科。

二、单位决算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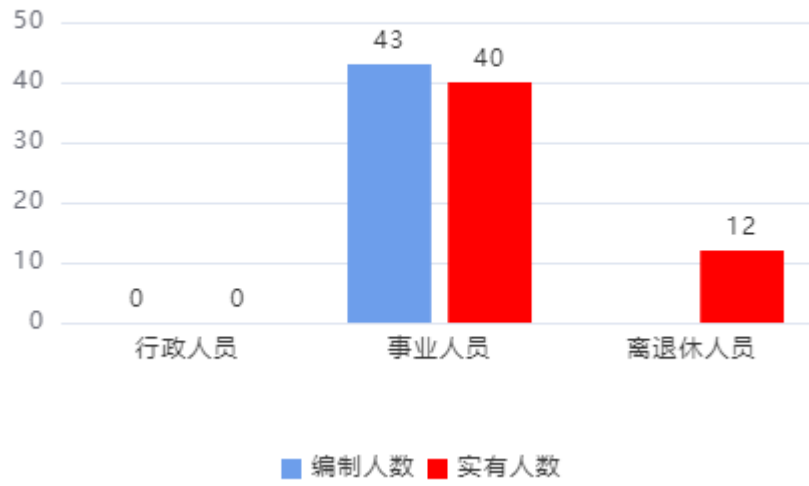
纳入本年度本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陕西省天然林保护工程管理中心（省林业基金管理中心）单位，单位行政为正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陕西省天然林保护工程管理中心（陕西省林业基金管理中心）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2021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43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事业编制43人；实有人员40人，其中行政0人、事业40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12人。

人员对比图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陕西省天然林保护工程管理中心（陕西省林业基金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73.76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20.00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0.01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6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920.87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67.41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73.77	本年支出合计	1,009.2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37.50	年末结转和结余	2.03
收入总计	1,011.27	支出总计	1,011.2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陕西省天然林保护工程管理中心（陕西省林业基金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973.77	973.76						0.01
205	教育支出	20.00	2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20.00	2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20.00	2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6	0.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96	0.9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96	0.96						
213	农林水支出	885.40	885.39						0.01
21302	林业和草原	885.40	885.39						0.01
2130204	事业机构	617.66	617.66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25.00	125.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42.73	142.73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0.01							0.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41	67.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41	67.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09	62.09						
2210203	购房补贴	5.32	5.3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陕西省天然林保护工程管理中心（陕西省林业基金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009.24	686.03	323.21			
205	教育支出	20.00		2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20.00		2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20.00		2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6	0.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96	0.9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96	0.96				
213	农林水支出	920.87	617.66	303.21			
21302	林业和草原	920.87	617.66	303.21			
2130204	事业机构	617.66	617.66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25.00		125.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42.73		142.73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5.48		35.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41	67.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41	67.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09	62.09				
2210203	购房补贴	5.32	5.3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陕西省天然林保护工程管理中心（陕西省林业基金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73.76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20.00	20.00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6	0.96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920.86	920.86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67.41	67.41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73.76	本年支出合计	1,009.23	1,009.2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7.5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03	2.0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7.5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1,011.25	支出总计	1,011.25	1,011.2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陕西省天然林保护工程管理中心（陕西省林业基金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009.23	686.03	323.20
205	教育支出	20.00		2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20.00		2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20.00		2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6	0.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96	0.9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96	0.96	
213	农林水支出	920.86	617.66	303.20
21302	林业和草原	920.86	617.66	303.20
2130204	事业机构	617.66	617.66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25.00		125.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42.73		142.73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5.47		35.4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41	67.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41	67.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09	62.09	
2210203	购房补贴	5.32	5.3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陕西省天然林保护工程管理中心（陕西省林业基金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629.18		公用经费合计	56.8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29.1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6.84
30101	基本工资	193.37	30201	办公费	0.87
30107	绩效工资	224.16	30202	印刷费	0.2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7.77	30204	手续费	0.0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71	30206	电费	3.7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15	30207	邮电费	1.7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61	30208	取暖费	1.2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7.41	30209	物业管理费	14.48
			30211	差旅费	1.62
			30213	维修(护)费	2.89
			30214	租赁费	3.38
			30218	专用材料费	1.42
			30226	劳务费	7.11
			30228	工会经费	7.18
			30229	福利费	0.4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7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6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陕西省天然林保护工程管理中心（陕西省林业基金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8.80		0.80	8.00		8.00		20.00
决算数	4.72			4.72		4.72		2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陕西省天然林保护工程管理中心（陕西省林业基金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陕西省天然林保护工程管理中心（陕西省林业基金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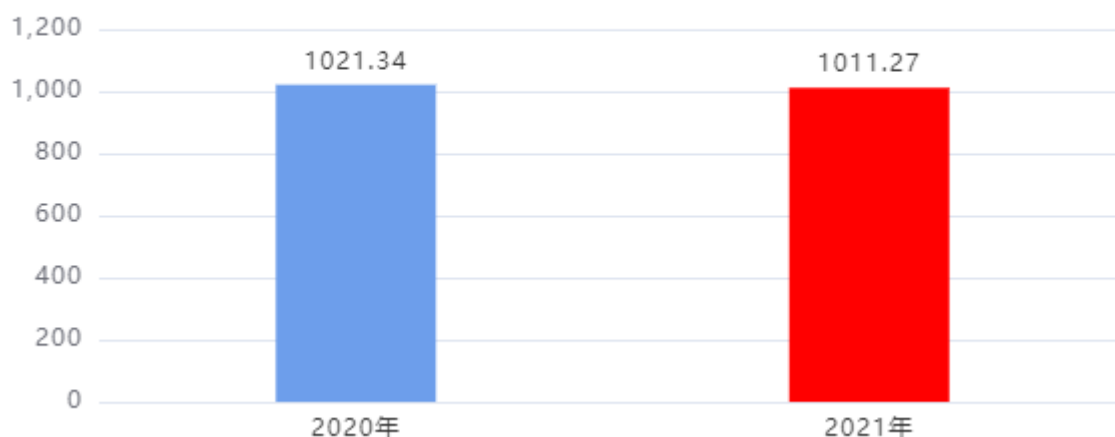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1,011.27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0.07万元，下降0.99%，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压缩公用经费，贯彻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减少非刚性支出。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973.7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73.76万元，占100.00%；其他收入0.01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1,009.2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86.03万元，占67.97%；项目支出323.21万元，占32.0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1,011.25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9.86万元，下降0.9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年末财政拨款结余结转资金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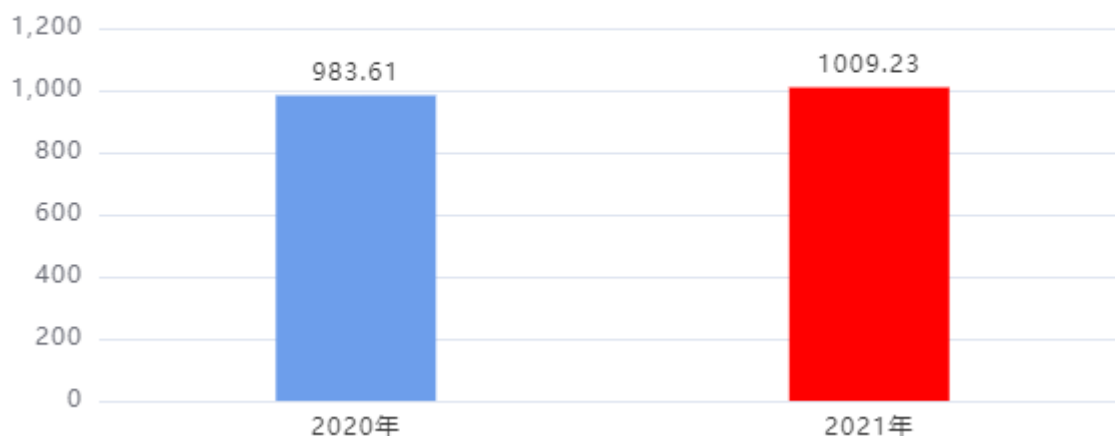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977.73万元，支出决算1,009.23万元，完成预算的103.22%，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相比增加25.62万元，增长2.6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新招录三名人员、新增陕西省天然林保护修复法律制度建设项目，故人员经费、项目经费增加。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一）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预算20.00万元，支出决算2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预算0.96万元，支出决算0.9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三）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预算622.66万元，支出决算617.66万元，完成预算的99.2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劳务费预算财政收回。

（四）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预算125.00万元，支出决算125.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五）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预算142.73万元，支出决算142.7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六）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35.47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本单位按原定用途使用了以前年度项目结转资金。

（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预算62.09万元，支出决算62.0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预算4.30万元，支出决算5.32万元，完成预算的123.7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因新增人员，追加购房补贴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86.02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629.1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93.37万元、绩效工资224.16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77.77万元、职业年金缴费16.71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31.15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8.61万元、住房公积金67.41万元。

（二）公用经费56.8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0.87万元、印刷费0.25万元、手续费0.02万元、电费3.72万元、邮电费1.78万元、取暖费1.20万元、物业管理费14.48万元、差旅费1.62万元、维修(护)费2.89万元、租赁费3.38万元、专用材料费1.42万元、劳务费7.11万元、工会经费7.18万元、福利费0.42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72万元、其他交通费用3.63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2.17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8.80万元，支出决算4.72万元，完成预算的53.6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是受疫情影响，天然林保护督导检查等业务均有所减少，故公车出行费、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二是严格执行相关管理制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用预算安排。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8.00万元，支出决算4.72万元，完成预算的59.0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3.28万元，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天然林保护督导检查等业务均有所减少，公车出行费用减少。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0.8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8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且受疫情影响，本单位无公务接待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20.00万元，支出决算2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为非参公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部门决算机关运行经费统计口径，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67.80万元，支出决算56.84万元，完成预算的83.83%。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33.03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支出管理，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压减了一般性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6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6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7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7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2021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控制度体系，编制了《内部控制工作手册》，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流程，设置专人负责绩效管理工作，主要负责整个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价、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工作。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各科室负责人牵头，协同配合财务部门，全面履行职责，积极开展全方位全过程绩效管理工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3个，涉及预算资金287.73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开展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全面完成2020年度天保工程省级复查工作；组织实施陕西省2021年秦岭生态保护修复项目；完成编制《陕西省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的数据报送工作；组织完成我省天保工程建设情况省级自评估工作；做好《陕西省天然林保护修复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立法配合工作；通报天保专项执法稽查问题并进行整改追踪；草拟完成《陕西省天然林保护约谈办法》。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省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林业重点工程专项执法稽查督导等3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林业重点工程专项执法稽查督导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80万元，执行数8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完成2020年度天保省级工程资金稽查工作。（2）开展领导干部离任经责和任期审计。（3）开展林业资金支出进度专项稽查。（4）开展业务能力提升工作。（5）林业行政执法绩效目标完成。（6）林区禁种铲毒绩效目标完成。

2. 陕西省天然林保护修复法律制度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77.73万元，执行数77.7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多次开展天然林保护修复法律制度调研工作，并组织相关业务单位商讨形成立法初稿。（2）根据省政府印发的立法计划，配合局法规科技处对2020年初起草的《陕西省天然林保护条例》（初稿）进行了多次修改完善；（3）邀请专家和省人大和林业专家修改完成了相关法律法规资料汇编。

3. 陕西省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编制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30万元，执行数1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草拟了《关于开展我省天然林保护修复规划编制工作的拟办意见》。（2）完成我省天然林基础数据上报工作。（3）按照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天保办《关于征求〈全国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2021-2035年）〉（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天综函字〔2021〕13号）文件要求，结合我省实际情况提出了修改意见。（4）完成了天保工程省级自评估工作。（5）对省辖区内原始林资源状况进行了摸底，并将《关于陕西省原始林

资源状况的报告》报于国家天保办。（6）在全省范围内开展了我省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编制的调研工作。（7）开展全省天然林保护修复培训会。

省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林业重点工程专项执法稽查督导			
省级主管部门	陕西省林业局	实施单位	陕西省天然林保护工程管理中心（省林业基金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80	80	1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80	80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p>开展稽查审计工作。2021年1月至2021年12月，对抽取的局直单位进行重点稽查；完成局党组交办的领导干部离任审计工作。</p> <p>2021年1月至2021年12月，完成林业贷款贴息项目的审核、申报，更新贷款效益系统，监督检查贴息资金使用管理情况；举办林政案件执法和稽查人员培训；督办破坏森林资源违法案件，督办全省林地管理方面的破坏森林资源林政举报案件；参与森林督查与森林目标责任制行政执法检查事项，开展森林资源保护方面的执法工作；指导全省林区内铲种毒宣传。推广基层禁种铲毒宣传典型做法，做好再宣传“以案例以故事”讲述禁毒宣传实效。</p>		<p>1. 完成2020年度天保省级工程资金稽查工作。2. 开展领导干部离任经责和任期审计。3. 开展林业资金支出进度专项稽查。4. 开展业务能力提升工作。5. 林业行政执法绩效目标完成。6. 林区禁种铲毒绩效目标完成</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单位数（个）	10	10	
		质量指标	执法稽查业务熟悉程度	≤80%	≤80%	
		时效指标	完成时期	一年	一年	
		成本指标	人均培训标准	≤400	≤4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审（稽查）单位满意度	80%	80%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省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省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陕西省天然林保护修复法律制度建设				
省级主管部门		陕西省林业局		实施单位	陕西省天然林保护工程管理中心（省林业基金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77.73	77.73	1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77.73	77.73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p>扎实贯彻落实《天然林保护性修复制度方案》，完善我省天然林保护法律制度，健全天然林保护修复法律法规，做到用最严格制度、最严密法治保护天然林资源；建立完善天然林保护修复标准体系，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奠定良好生态基础。</p>			<p>根据省政府印发的立法计划，配合局法规科技处对2020年初起草的《陕西省天然林保护条例》（初稿）进行了再次修改完善；在此基础上，修改完成了相关法律法规资料汇编。</p>		
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数量指标	建立制度个数	1个	1个	
		质量指标	是否符合立法质量	是	是	

绩效指标	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一年	一年	
		成本指标	立法成本	≤150	≤150	
	双益指标	社会效益	全民提高保护生态法律意识比例	≤80%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80%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省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省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陕西省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编制			
省级主管部门	陕西省林业局	实施单位	陕西省天然林保护工程管理中心（省林业基金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30	130	1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130	130	100%
	其他资金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扎实贯彻落实《天然林保护修复制度方案》，全面总结评估天保工程二期建设成就，通过研究编制《陕西省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2021-2035年）》，明确天然林保护范围、目标和举措，做好天然林保护宣传工作，落实秦岭空间治理十大行动，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奠定良好生态基础。</p>			<p>1. 草拟了《关于开展我省天然林保护修复规划编制工作的拟办意见》。2. 完成我省天然林基础数据上报工作。3. 按照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天保办《关于征求〈全国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2021-2035年）〉（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天综函字〔2021〕13号）文件要求，结合我省实际情况提出了修改意见。4. 完成了天保工程省级自评估工作。5. 对省辖区内原始林资源状况进行了摸底，并将《关于陕西省原始林资源状况的报告》报于国家天保办。6. 在全省范围内开展了我省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编制的调研工作。7. 开展全省天然林保护修复培训会</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方案	1个	1个	
		质量指标	任务完成率	80%	8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一年	一年	
		成本指标	项目编制成本	≤400	≤4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改善森林林分质量	是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80%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省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4，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973.77万元，执行数1,009.24万元，完成预算的103.64%。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全面完成2020年度天保工程省级复查工作；组织实施陕西省2021年秦岭生态保护修复项目；完成编制《陕西省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的数据报送工作；组织完成我省天保工程建设情况省级自评估工作；做好《陕西省天然林保护修复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立法配合工作；通报天保专项执法稽查问题并进行整改追踪；草拟完成《陕西省天然林保护约谈办法》。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陕西省天然林保护工程管理中心（省林业基金管理中心）

自评得分：94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主要职能：贯彻执行国家天然林保护工程管理政策和法规，拟定年度建设计划；负责全省天然林保护督促检查及工程管理方面的支持保障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和本省林业基金，林业贴息贷款和财政贴息资金政策规定，开展全省林业基金征收、林业贴息贷款项目的审查、立项和监督检查；承担全省林业工程资金稽查和局直属单位内部审计的支持保障工作。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按年初预算和上年结转预算调整分类，人员经费622.20万元，公用经费67.80万元，项目经费287.73万元（培训费2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60万元、天然保护修复等项目207.73万元）。							
(三) 简要概述当年省委省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全面完成2020年度天保工程省级复查工作；组织实施陕西省2021年秦岭生态保护修复项目；完成编制《陕西省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的数据报送工作；组织完成我省天保工程建设情况省级自评评估工作；做好《陕西省天然林保护修复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立法配合工作；通报天保专项执法稽查问题并进行整改追踪；草拟完成《陕西省天然林保护约谈办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977.73	973.77	10		

投入	预算调整率 (5分)	5	<p>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p> <p>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p> <p>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p>	<p>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p> <p>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p>		977.73	973.77	5		
	支出进度率 (5分)	5	<p>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p> <p>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p> <p>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p>	<p>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p> <p>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p>		977.73	973.77	5		
	预算编制准确率	5	<p>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p> <p>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p>	<p>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p> <p>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p> <p>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p>		977.73	973.77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8.8	4.72	5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扣完为止。			4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			4		

效果	履职尽责 (6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1. 若为定性指标, 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完成比率计分, 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geq *) 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 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leq *) 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				38		
		项目效益 (20分)	20					18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 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 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 指标值是否可获取, 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 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 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2021年度未开展单位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五、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六、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七、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